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现场会议 2025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开始

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杜坞 43 号大数据科技园 D6 栋二层会议室

会议议程：

一、全体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签到；

二、由见证律师确认与会人员资格；

三、宣布会议开始；

四、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相关议案：

1、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6、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7、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并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的述职报告。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进行讨论；

六、报告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情况；

七、现场与会股东与股东代表投票表决议案；

八、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九、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确认总表决结果，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通过会议决议，签署会议决议等相关文件；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材料一：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股东代表：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福建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始终秉承规范治理、稳健发展的经营理念。在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扎实推进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各项决议的贯彻落实，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有效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与运营规范化建设。通过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 10.83 亿元，同比增长 28.12%；负债总额 6.84 亿元，同比增长 50.96%；所有者权益总额 3.99 亿元，同比增加 1.75%。

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3.09 亿元，同比减少 7.99%；利润总额 549.18 万元，同比减少 86.70%；资产负债率 63.14%，同比上涨 9.55 个百分点。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5.37 万元，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7,243.04 万元，同比减少 348.52%。

本期业绩盈利主要原因是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069.57 万元。2024 年，公司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是强化党建引领发展，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公司始终坚持把党的思想建设摆在首位，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各级党组织的首要政治任务，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系统性推进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支部专题学习。党组织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强化纪律建设为抓手深化党风廉政建设，结合党纪学习教育筑牢思想防线。立足国企改革发展实际，全面梳理完善党组织前置研究讨论制度，规范前置研究讨论的范围和程序，切实提升决策科学性和民主性。

二是铆足干劲拓展项目，深耕战略业务赛道。公司坚持以核心力量聚焦数字政府、数智教育、智能算力和数据流动四大核心领域，2024 年成功实现多赛道突

破。在数字政府领域，公司中标政务服务数字化升级，中标康养公众服务运营平台、政务协同移动平台研发等项目；在数智教育领域，中标福建智慧教育平台项目，系统性开展数字教育新型基础设施顶层规划设计，构建“1234”数字底座，并创新探索“建、管、运”一体化服务模式；在智能算力领域，接连获得新疆克拉玛依克融云智算中心一期二标段、福州鼓楼智算中心二期建设及运营项目，助力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在数据流动领域，平潭数据跨境流动服务平台正式运营并为 70 余家企业提供数据出境合规咨询服务，同时联合编制《自贸区数据出境管理清单（2024 年版）》，确立行业规范标杆。

三是技术革新驱动创新，打造核心竞争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以技术革新为核心驱动力，全年投入研发资金 3,306.71 万元，研发强度达营收的 10.71%，重点突破超融合算力调度与智能体应用平台开发。在基础技术领域，自主研发的“湖仓一体数据平台”通过华为鲲鹏、人大金仓等四项国产化生态认证。知识产权布局取得战略性成果，围绕大语言模型核心技术获得 2 项发明专利授权。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已拥有 59 项有效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及外观设计专利，134 项软件著作权证书，构筑起覆盖底层算力、中台架构到应用层的技术链条。

四是深化战略投资布局，助力公司价值攀升。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外投资总额（按认缴注册资本计算）2,065.56 万元，盘活优质资产实现投资收益 8,069.57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平潭实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全力推动数据跨境运营服务；与福州市鼓楼区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城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组建福建数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推进人工智能、数智教育、数据资产入表等项目承接及运营业务。

五是打造卓越品牌形象，加强生态战略合作。公司持续深化品牌战略升级与产业生态构建，报告期内成功取得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软件行业龙头的资质认证，同步通过 CS2、ITSS、CMMI3 管理体系认证及 ISO50001 能源管理标准认定，形成“技术认证+行业资质+服务标准”三位一体的品牌价值体系。

在产业生态建设方面，深度参与福建省数据要素与产业生态大会、数字中国建设峰会、闽港数字经济合作论坛、2024 年平潭数据跨境流动研讨会等高规格行业论坛；品牌传播矩阵实现全域升级，新版官网与微信视频号累计发布行业洞察、

技术成果等原创内容。

二、2024 年董事会建设运行情况

（一）定战略情况

2024 年，公司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数字福建”发展战略，秉承“数据赋能、智创未来”的理念，紧密围绕“十四五”规划聚焦大数据产业，强化在数智教育、智能算力解决方案等领域的竞争力，加大对人工智能、数据流动等新兴技术的研发投入，推动产品智能化升级。同时，紧跟“东数西算”等国家政策，在数据中心、云计算等新基建领域深化布局，拓展政企客户合作。整体战略聚焦科技创新驱动的高质量发展，平衡短期盈利与长期竞争力提升。

（二）作决策情况

1、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有 7 名成员，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兼任公司高管的非独立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总数的 1/3，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依法依规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的情形，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推动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勤勉尽职、独立地履行相关的职责和义务，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运用各自的专业知识，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等重要事项，发表了事前独立意见和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	--------	---------	----------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次数
雷欢骅	否	6	6	5	0	0	否	1
朱向东	否	15	15	13	0	0	否	3
周乐	否	15	14	12	0	1	否	3
郑章	否	14	14	12	0	0	否	3
张凯	否	8	8	7	0	0	否	3
卢梅珍	否	1	1	1	0	0	否	1
陈雯珊	否	1	1	1	0	0	否	1
许萍	是	15	15	13	0	0	否	4
苏治	是	15	15	14	0	0	否	4
蔡金良	是	15	15	14	0	0	否	4

2、董事会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 54 项议案。截至 2024 年底，已办结 53 项，有序推进中 1 项，停滞或终止 0 项。

上述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涉及关联事项的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全体董事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

3、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2024 年，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共审议通过 4 项议案；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6 次，共审议通过 12 项议案；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共审议通过 9 项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共审议通过 3 项议案。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4、公司董事、高管变更及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成员变更情况

2024 年 2 月 8 日，因工作调整，赵玲女士辞去财务总监职务，林征先生辞去

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周乐先生为总裁、李莉丽女士为财务总监、戴晓燕女士为董事会秘书。

2024年2月26日，因工作调整，卢梅珍女士辞去公司董事的职务，陈雯珊女士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同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郑章先生、张凯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4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郑龙先生为副总裁。

2024年8月1日，为专注于董事会职责，周乐先生辞去总裁职务，将继续担任董事职务。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周乐先生为副董事长、聘任朱向东先生为总裁。

2024年8月19日，为专注于公司业务拓展及研发管理，张凯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将继续担任副总裁职务。同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雷欢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4年8月19日，为集中精力专注于公司经营和日常管理工作的总裁职责，朱向东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将继续担任董事、总裁职务。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雷欢骅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增补雷欢骅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2025年1月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童建炫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增补童建炫先生为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蔡金良先生因任期届满六年，于2024年8月23日申请辞去所有职务，辞职于2025年1月2日生效。

2025年1月17日，张凯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裁的职务，不再担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何职务。

（三）防风险情况

1、集体决策及监督机制

公司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通过制定权责清单厘清党组织、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职能边界与协作机制，构建分级分层决策体系，对重大事项实行党组织前置研究讨论程序。建立“知、督、促”保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党组织全面监督、纪检监察综合室专责监督作用，推动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2、内控制度完善

2024 年对公司的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和修订，按照制度对公司各部门职责和审批流程进行全面梳理，防范经营风险，规避监管风险。2024 年，制定和修订《反舞弊与举报管理制度》《利益冲突申报制度》和《经济责任审计制度》等 29 项制度。

3、审计监督机制

内部实行财务收支、采购合规、对外担保、费用管理、关联交易等重点领域全覆盖审计，联动纪检监察部门落实问责；完善内部审计制度、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制度，强化监督刚性约束；外聘专业机构对公司进行全方位全覆盖的合规专项审计，以查促改，以合规促发展。

4、警示教育与合规宣贯

公司以合规管理为核心，围绕上市公司治理、业财融合、风险防控等主题，2024 年累计开展合规专题培训 5 场，覆盖员工 250 余人次。强化业财融合，财务人员参与风险评估，提升业务财务敏感度，促进成本与价值效能。加强业务法律风险防范，完善合同管理机制，明确法律审查和纠纷处理流程，筑牢合规防线。健全岗位合规责任体系，强化员工风险防控职责，内化合规要求于业务流程，外化于行为规范，巩固全员守底线、防风险的自觉。

三、董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和谋划“十五五”规划之年。面对新形势下的机遇与挑战，公司将以战略深化为主线，聚焦党建引领、人才建设、技术攻坚、市场拓展及资本协同五大维度，系统推进高质量发展。

（一）党建引领与治理提升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持续强化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创

新理论，为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奋勇争先提供根本保证。狠抓党建基础，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实现同频共振，做好“党建+业务”深融双促工作。加大权力监督，强化党员干部教育监管，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二）人才体系与组织效能

围绕战略目标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构建市场化用人机制，完善职业发展通道与差异化薪酬体系。推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能增能减”的常态化用人机制。推行本部与下属公司双向轮岗制度，激活现有人才潜能。强化绩效考核与业务需求联动，重点服务销售攻坚与研发创新一线，支撑经营目标高效达成。

（三）技术攻坚与产品创新

加快对数字政府、数智教育、智能算力和数据流动等业务领域的配套产品研发、解决方案构建，加快打造可运营可推广的自主研发产品。在数智教育领域打造“AI+课程”场景化解决方案，形成差异化竞争力；基于数据湖、数据仓库的沉淀与推广实施，形成标准化的自主湖仓平台产品；建立省级高效算力调度与撮合平台，实现全省范围内的算力资源优化配置。

（四）市场拓展与生态构建

公司聚焦数字经济发展主航道，以福建省智慧教育平台建设为抓手，按照福建省“1234+N”智慧教育规划，推动建设教育云平台、打造教育资源与应用的总门户和总超市、开展面向各类教育机构数字基础底座能力建设与服务，全面参与构建福建省智慧教育体系与开展市场化运营工作。依托福建省内核心城市智算中心布局优势，持续夯实福州、厦门区域枢纽节点建设，逐步向西部重点区域延伸服务网络。着力培育数据要素流通新动能，通过数据资产价值化、跨境服务合规化、境外融资协同化三项联动，构建覆盖数据确权登记、跨境流通、增值应用的全链条服务体系，并形成规模化服务能力，助力企业健全跨境数据流通合规体系。

（五）资本运作与战略协同

强化市值管理，动态优化资产结构，推进优质资产注入与投资者关系维护。推动新设子公司业务整合，加速算力基础设施资源联动，拓展大模型应用与场景创新。深化与生态合作伙伴在硬件、调度等环节的协同，完善算力产业生态布局。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

材料二：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股东代表：

2024年度，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2024年度公司各方面情况进行监督。现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全体监事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监事会及监事的各项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16 项议案。截至 2024 年底，已办结 15 项，有序推进中 1 项，停滞或终止 0 项。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运作。

（二）检查公司财务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与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状况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其他财务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编制财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三）募集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内控规范工作情况

鉴于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和对公司的日常监督检查，并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基本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较好的执行，各种内部风险得到了有效的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以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估是客观、准确的。

（六）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各定期报告等事宜，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有效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七）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各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2025年度工作要点

2025年，监事会将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为核心，聚焦风险防控、合规监督及股东权益保障，切实履行监督职责，推动公司稳健发展。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强化监督职能，保障规范运营

持续完善财务审计与合规检查机制，围绕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及资金使用等关键领域开展专项监督。深化对董事会及高管履职行为的动态跟踪，确保决策程

序合法合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维护公司治理的公开性与透明度。

（二）深化风险防控，筑牢发展底线

系统梳理经营风险清单，重点监控新业务拓展、跨境数据流通及子公司整合等环节的潜在风险。推动内控体系优化升级，建立风险预警与应急响应机制，协同审计部门开展穿透式排查，确保风险早识别、早处置、早化解。

（三）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履职能力

健全监事会内部议事规则与工作机制，通过专题培训、行业对标等方式提升专业监督水平。强化与独立董事、内审机构及外部审计的协同联动，构建多层次监督网络，全面提升监督效能，为股东及利益相关方提供可靠保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

材料三：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股东代表：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具的《2024 年审计报告》编制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财务报告执行的会计制度

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以公历年度作为会计年度，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二、经审计后各项财务数据

（一）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1、总资产	1,082,768,698.26	845,120,185.67	28.12%
2、总负债	683,633,452.55	452,857,860.14	50.96%
3、股东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	399,135,245.71	392,262,325.53	1.75%
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7,916,031.06	392,262,325.53	1.44%
5、资产负债率	63.14%	53.59%	上涨 9.55 个 百分点

（二）经营业绩：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
一、营业收入	308,691,187.04	335,479,491.00	-7.99%
二、营业总成本	368,604,587.41	300,537,035.55	22.65%
其中：营业成本	264,581,169.41	195,326,433.75	35.46%
税金及附加	825,074.49	1,962,906.09	-57.97%
销售费用	6,812,822.46	6,944,620.13	-1.9%
管理费用	56,451,976.63	57,826,179.38	-2.38%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
研发费用	32,294,566.66	25,903,578.04	24.67%
财务费用	7,638,977.76	12,573,318.16	-39.24%
加：其他收益	298,793.24	102,426.38	191.72%
投资收益	80,261,927.08	9,302,745.76	762.7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95.02	156,745.93	-100.95%
信用减值损失	-10,952,006.11	-10,671,340.67	-2.63%
资产减值损失	-165,336.76	-1,388,474.24	88.09%
资产处置收益	-18,755.63	451,053.62	-104.16%
三、营业利润	9,509,726.43	32,895,612.23	-71.09%
加：营业外收入	6,060.74	16,290,276.59	-99.96%
减：营业外支出	4,023,992.15	7,894,796.92	-49.03%
四、利润总额	5,491,795.02	41,291,091.90	-86.70%
减：所得税费用	-401,132.11	4,095,290.70	-109.79%
五、净利润	5,892,927.13	37,195,801.20	-84.16%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53,712.48	37,195,801.20	-84.80%
2、少数股东损益	239,214.65	-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

材料四：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股东代表：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38,226,896.1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134,856,331.71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096,629,435.54 元。鉴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

材料五：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股东代表：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 2025 年 4 月 16 日的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

材料六：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情况概述

经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9,791.60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869.1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65.37 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09,662.94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217,830.31 万元，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二、亏损的原因

公司破产重整前由于原主要子公司陷入经营困境，营业收入大幅下滑，导致公司出现巨幅亏损。2022 年度亏损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按重整计划要求转让重整非保留资产产生的损失、计提重整前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的预计损失及支付公司原有高管及其他职工的离职补偿金。2023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719.58 万元，较上年已实现扭亏为盈。2024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65.37 万元。

三、应对的措施

公司秉承“数据赋能、智创未来”理念，聚焦数字政府、数智教育、智能算力和数据流动四大领域，致力于为政府和企业提供顶层规划设计、标准化产品、数据运营和集成服务，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核心竞争力，快速提升整体盈利水平，积极改善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弥补前期亏损，实现对广大投资者的回报。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

材料七：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全文进行梳理并修订，拟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中的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权。具体修改的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 2025 年 4 月 16 日的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同日披露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

除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因删减和新增部分条款，有关条款序号做相应调整。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相关的备案事宜，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组织办理上述事宜，变更的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本次修订的《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步废止。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

材料八：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因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与关联方发生交易的情况，为强化关联交易管理，提高决策效率，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福建数晟及其关联方在大数据、数字政府、智能化硬件及系统集成等业务领域预计发生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税）的日常关联交易，本项关联交易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 3,508.10 万元（含税），其中招投标金额为人民币 3,270.64 万元（含税）。

2023 年，公司向福建数晟关联方租赁办公楼用于办公，租赁期限为 3 年，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 333.72 万元，该事项已经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占用公司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

二、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福建数晟及其关联方在系统集成、运营及软件产品服务预计发生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税）的日常关联交易。

2023 年，公司向福建数晟关联方租赁办公楼用于办公，租赁期限为 3 年，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为人民币 333.72 万元，该事项已经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占用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福建省数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82MA8UERUK3U

成立时间	2021-12-22
注册地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街道智慧路8号1号楼12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福建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线下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安全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卫星遥感数据处理；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实际控制人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关联人的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5,022.32	25,022.76
负债总额	69.31	69.31
净 资 产	24,953.01	24,953.45
资产负债率（%）	0.28	0.28
项目	2024 年 1-12 月	2023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0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0.44	-4.65

（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福建数晟持有实达集团 25.00%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按照《上海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福建数晟及其关联方属于实达集团关联法人。

（四）关联方的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在过往的交易过程中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与各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更好地开拓业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计划与福建数晟及其关联方发挥双方优势，在系统集成、运营及软件产品服务进行合作。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商定，定价公允。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对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范围内，按照实际业务开展情况与关联方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日常关联交易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

材料九：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

根据经营需要，2025 年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相关背景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曾批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20 亿元，其中，实达集团本部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包括中科融通物联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融通）及其控股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科融通及其控股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5 亿元。

结合 2025 年度经营计划，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10 亿元，此授信额度可在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各借款主体公司可以用自身拥有的各类资产、子公司股权为自身的借款提供质押或抵押担保。

二、主要授信申请主体基本情况

1、实达集团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1988 年 5 月成立，注册资本 217,830.3106 万元，法人代表朱向东，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智慧路 8 号 1 号楼 16 层。实达集团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8,276.87	84,512.02
总负债	68,363.35	45,285.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791.60	39,226.23
营业收入	30,869.12	33,547.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65.37	3,719.58

2、中科融通

中科融通成立于 2013 年 4 月，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林新鸿，注

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E2-308 号。中科融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5,169.23	45,101.44
总负债	56,390.89	54,637.5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3,500.00
流动负债总额	56,293.48	54,394.66
净资产	-11,221.66	-9,536.15
营业收入	1,580.49	343.17
净利润	-1,685.51	-4,863.27

3、北京实达数智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实达数智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研究院）成立于 2022 年 5 月，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辉，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鼓楼东街 33 号 3 等 9 幢楼 6 号楼 6509 室。北京研究院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140.73	2,073.89
总负债	1,939.00	1,063.1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759.92	754.79
净资产	1,201.73	1,010.76
营业收入	109.68	0
净利润	-1,475.04	-963.45

4、平潭实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平潭实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潭实达）成立于 2024 年 7 月，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向东，注册地址：福建省平潭县金井镇天山北路 3 号金井湾商务营运中心 1 栋 2401 室。平潭实达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8.99
总负债	0.0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0.02
净资产	28.97
营业收入	0.13
净利润	-21.03

5、福建数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数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创联合）成立于 2024 年 8 月，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向东，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凤街道铜盘路 323 号人工智能产业加速中心一层 39 室。数创联合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288.48
总负债	2,039.6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1,066.65
净资产	248.82
营业收入	507.74
净利润	48.82

三、拟申请综合授信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10 亿元，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应收账款保理及进出口押汇等融资业务；上述授信额度自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授信金额，具体以与相关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商议后确定的授信额度、授信种类、融资成本及授信期限为准。

要求公司及公司各子公司每笔授信、借款事项均应报公司管理层进行事前审

批。建议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代表公司、授权相关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相关子公司签署与办理授信、借款有关的文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

